

襄阳市建筑装饰行业突出贡献设计师 (设计项目) 评选办法

(征求意见稿)

第一条 为提高我市建筑装饰设计行业的整体水平,发掘建筑装饰设计人员的积极性和创造性,提高设计人员的业务能力,创作更多更好精美建筑装饰作品,满足市场和消费者需求,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襄阳市建筑装饰行业突出贡献建筑装饰设计师(设计项目)是我市建筑装饰行业授予会员企业设计人员或工程项目设计的最高荣誉。

第三条 评选范围

设计师具备室内设计等相关专业大专及以上学历,3年以上从事设计工作年限,以毕业证书发证日期为准。设计机构持有法定机构颁发的设计资格证,为襄阳市建筑业协会建筑装饰分会会员单位的建筑装饰设计人员或设计机构,均可申请参加评选。

第四条 参评条件

- 1、遵纪守法,廉洁奉公,有良好的职业道德。
- 2、爱岗敬业,钻研业务,胜任本职工作,且有较强的设计创新能力和较高的设计艺术水平。
- 3、认真履行工程项目设计委托书(协议、合同),所完成工程项目的设计文件符合国家标准和规范。
- 4、所完成工程项目的设计文件能够满足施工要求,并有较

好的经济效益、社会效益和环境效益。

5、设计项目，其设计项目须符合国家建设工程管理相关规定，符合“适用、经济、绿色、美观”的建筑方针及安全、新颖、环保、创新的设计理念，并有良好的社会和环境效益的建筑工程。

第五条 申报程序

1、符合评选范围和条件的设计人员、设计机构自愿申报。

2、申报分为网上申报和纸质申报，网上申报网址：
<https://3a.xysjzyxh.cn/index/user/login>

3、申报人完成网上申报后，线下将纸质申报资料保送至襄阳市建筑业协会建筑装饰分会。

第六条 申报资料

1、申报者必须填报“襄阳市建筑装饰行业突出贡献设计师（设计项目）”申报表一式两份和下列申报资料一式一份。

(1) 申报人从业资格证书，设计机构资质证书（影印件）；

(2) 申报企业对所申报人员出具的关于工作表现、上岗能力、业务水平及业绩的综合评价文字材料；

(3) 申报人当年完成的不少于二项的建筑装饰设计作品（如有获奖作品则附证书复印件）；

(4) 设计项目的资料：能反映项目主要部分设计图，工程图片（5-7张，*.jpg或*.tif格式，分辨率不低于350dpi）。

(5) 建设单位或业主对设计师个人或设计机构的服务质量、业务能力的评价文字材料。

2、申报资料必须完备，并且加盖公章，装订成册（A4规格），材料内容必须实事求是，真实可靠，不得弄虚作假，否则取消评选资格。

第七条 评选机构

“襄阳市建筑装饰行业突出贡献企业”评选委员会承担“襄阳市建筑装饰行业突出贡献设计师（设计项目）”的评选工作。不再单独成立评选委员会。其日常工作由协会秘书处负责。

第八条 评选

“襄阳市建筑装饰行业突出贡献企业”评选委员会经审查、讨论、评议，以无记名投票方式确定名单，公示7天后发文公布评选结果。

第九条 宣传鼓励

被评为襄阳市建筑装饰行业突出贡献设计师者，或设计项目的由襄阳市建筑业协会建筑装饰分会颁发证书，在协会网站、公众号及相关媒体上进行宣传报道。

第十条 不得采取欺骗、隐瞒事实等不正当手段获得荣誉称号，否则取消荣誉，收回证书并给予通报。

第十一条 本办法自公布之日起实施，由襄阳市建筑业协会建筑装饰分会负责解释。

襄阳市建筑装饰行业突出贡献设计师

申 报 表

申 请 人：_____

申报单位（章）：_____

申 报 日 期：_____

姓名		性别		(照片)
电话				
企业名称				
企业地址				
设计师获得荣誉				
主要业绩	项目名称		面积 (m ²)	
	项目地址		金额	
	项目名称		面积 (m ²)	
	项目地址		金额	
建设单位或业主对设计师的评价				
	(单位签章) 年 月 日			
企业评价				
	(单位签章) 年 月 日			

襄阳市建筑装饰行业设计项目

申 报 表

申 请 人： _____

申报单位（章）： _____

申 报 日 期： _____

申报单位		地址	
联系人		电话	
设计资质		设计负责人	电话
申报项目名称		建设单位名称	
施工企业名称		工程面积	工程造价
工程特点简述			
设计方案及创意特色简介			
施工单位意见			
建设（业主）意见			